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QIANLONG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6)

###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及其隨附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 (佔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的 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視情況而定)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a)新增及發行可換股債券；及(b)特別授權；以及授權本公司董事執行認購協議，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的通函所載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78,212,000 (99.995%)	4,000 (0.005%)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252,600,000股股份。由於認購方將於股份收購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將於認購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認購方及其聯繫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楊先生、范平尹先生、陳銘傳先生、余世筆先生及廖先生（統稱「賣方」）實益擁有合共87,250,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4.54%。誠如通函所述，賣方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此放棄投票。

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165,3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5.46%。本公司的股份並無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只可投票反對決議案的權利。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廖朝平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六位執行董事，為廖朝平先生、范平尹先生、楊慶壽先生、陳銘傳先生、余世筆先生及廖敏吟小姐，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金卿女士、蔡正揚先生及謝少文先生。